

安徽口子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为：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安徽口子酒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 2021 年度审计业务承办机构的议案》，为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拟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具体内容如下：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由原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更名而来，初始成立于 1988 年 8 月，2013 年 12 月 10 日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企业，是国内最早获准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注册地址为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2 号 1 幢外经贸大厦 901-22 至 901-26，首席合伙人肖厚发。

2. 人员信息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共有合伙人 132 人，共有注册会计师 1,018 人，其中 445 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

3. 业务规模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经审计的 2019 年度收入总额为 105,772.13 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82,969.01 万元，证券期货业务收入 46,621.72 万元。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共承担 210 家上市公司 2019 年年报审计业务，审计收费总额 25,290.04 万元，客户主要集中在制造业（包括但不限于汽车及零部件制造、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电气机械和器材、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专用设备、有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服装、家具、食品饮料）及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建筑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租赁和商业服务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金融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等多个行业。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所在的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为 138 家。

4. 投资者保护能力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已购买注册会计师职业责任保险，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累计责任赔偿限额 7 亿元；近三年无因执业行为发生相关民事诉讼。

5. 诚信记录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0 次、监督管理措施 1 次、自律监管措施 0 次、纪律处分 0 次。

2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期间对同一客户执业行为受到自律监管措施 1 次；11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期间受到监督管理措施各 1 次。

3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在其他会计师事务所执业期间对同一客户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 1 次；4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在其他会计师事务所执业期间对不同客户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各 1 次。

（二）项目成员信息

1. 人员信息

项目合伙人：占铁华，1994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00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00 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19 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过中鼎股份、全柴动力、福达股份、口子窖、迎驾贡酒、家家悦、艾可蓝等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冯炬，2016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6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13 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18 年开始为安

徽口子酒业股份有限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过中鼎股份、口子窖、永新股份、华骐环保等 4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夏小蕾，2017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3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16 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17 年开始为安徽口子酒业股份有限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过口子窖 1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齐利平，2005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08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08 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近三年签署或复核过晶方科技、太龙照明、口子窖等 5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 上述相关人员诚信记录情况。

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冯炬、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夏小蕾、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齐利平近三年内未曾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项目合伙人占铁华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具体情况，详见下表。

序号	姓名	处理处罚日期	处理处罚类型	实施单位	事由及处理处罚情况
1	占铁华	2021 年 3 月 19 日	警示函	证监会深圳专员办	固定资产减值审计程序执行不到位等事项

3. 独立性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及上述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三）审计收费

审计收费定价原则：根据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多方面因素，并根据公司年报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情况和投入的工作量以及事务所的收费标准确定最终的审计收费。

本期年报审计费用为 92 万元，较上期审计费用持平。

本期内控审计费用为 30 万元，较上期审计费用持平。

二、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等进行了审查，认为其满足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相关资质要求，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要求的专业胜任能力和投资者保护能力，符合独立客观等要求。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财务与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 2021 年度审计业务承办机构的议案》。

（二）独立董事关于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事前认可意见：经核查，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以及相应的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且诚信状况良好，符合上市公司聘请审计机构的条件和要求，能够满足公司对于审计工作的要求，我们认为继续聘任容诚会计师事务所作为公司 2021 年度的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有利于密切双方的合作和工作效率的提高。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予以事前认可。

独立意见：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勤勉尽责，较好地完成了公司委托的年报审计等工作，并对公司财务管理、内控管理工作进行指导和规范，有利于公司规范运作以及内控制度的健全。续聘经过了必要的审议程序，合法合规。为保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与稳定性，我们同意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作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业务承办机构，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董事会审议续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并表决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 2021 年度审

计业务承办机构的议案》，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同意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安徽口子酒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9日